

关于旗下相关产品所持川发龙蟒股份(002312)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川发龙蟒股份（股票代码：002312）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产品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17]13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1年07月28日起对公司旗下相关产品持有的川发龙蟒股份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